

低卡
无糖
瘦身 ?

宣称“低卡、无糖、营养、瘦身”，近来一些网红食品打着健康卖点，迎合消费者心理，吸引了不少人跟风购买。但记者调查发现，一些网红食品虚标成分、配料表玩文字游戏，甚至非法添加药物成分实现所谓“减肥瘦身”等功效。消费者需擦亮眼睛，识别这些营销噱头和文字游戏，保护自身权益。

这些网红食品营销噱头要注意

新华社记者 赵文君 张璇

真营养还是造噱头？

进入春天，不少爱美人士追求减肥瘦身，而有些食品就宣称是低脂肪，吃了也不用担心长胖，那么一些宣传低脂低卡的网红食品，是否真的有效呢？

最近，一种名为“干嗑酸奶”的奶制品风靡网络，号称有较高营养价值，且低热量。经第三方实验室检测6款销量较高的“干嗑酸奶”，结果显示样品中没有一款符合低热量。其中一款产品标注热量407kj/100g，实测778kj/100g；另一款产品标注脂肪14g/100g，实测12.8g/100g。检测结果远超出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允许的误差范围，涉嫌营养成分表虚标，此外也不符合低能量低脂肪的标准。

记者了解到，依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低能量要求为能量≤170kj/100g 固体或≤80kj/100ml 液体；低脂肪要求为脂肪含量≤3g/100g 固体或≤1.5g/100ml 液体。

某品牌一款名为“乳清蛋白面包棒”的面包，声称“和牛奶一样营养，比苹果还低的热量”。仔细查看配料表，实际添加的乳清蛋白含量只有0.4%。

某品牌一款“松茸酱油”的调味料，整个产品的标签和营销话术都在突出“松茸”加酿造酱油，让消费者觉得松茸才是主角，酱油是点缀。然而细看配料表，松茸的排位非常靠后，实际添加量很少。

连酵母都“卷”起来了。某品牌一款藜麦吐司面包外包装上描述“使用鲜酵母，活性高、风味足”。记者走访超市发现，不少品牌的面包外包装上都突出标明使用鲜酵母，售价也随之提高了。

科信食品与健康信息交流中心主任钟凯告诉记者，其实鲜酵母、半干酵母和普通的干酵母都已经有商品化产品，各有优缺点，不能

说没差别，但是差别不大。

专家提示，消费者在购买产品时，需仔细查看食品标签以及电商的商品详情页，深入了解商家主打的产品卖点，辨别其真伪，不要被其营销噱头牵着鼻子走，影响自己的选择。

“配料干净”是文字游戏？

记者走访商超、搜索电商平台页面发现，大量食品外包装上醒目标注“0反式脂肪酸”，配料表里用“食用油脂制品”等措辞，回避使用“植脂末”“起酥油”。

“0蔗糖”“0添加糖”“0添加蔗糖”等话术让消费者晕头转向，比如有的“0蔗糖”产品配料表里，海藻糖、果葡糖浆、麦芽糖浆、浓缩苹果汁等其他形式的糖赫然在列。

一些食品标榜配料干净，实际却可能隐藏了某些食品添加剂成分，对于消费者来说迷惑性很强。

某品牌一款速溶咖啡外包装用醒目字体标明“0奶精、0植脂末、0氢化油、0反脂”，配料表只标明了椰子油粉（玉米淀粉、植物油、含乳固体饮料）、食用葡萄糖、白砂糖、速溶咖啡，看上去“配料干净”。

钟凯说，“含乳固体饮料”是复合配料，其中可能包含多种速溶咖啡必要的食品添加剂，比如酸度调节剂、乳化剂、食用香精等，但企业故意不展开其中成分，使配料表看上去很短。此外，椰子油粉就是植脂末的一种，无非是换个说法罢了。实际上，这款速溶咖啡就是“咖啡粉+植脂末+糖”，只是跟消费者玩了一个排列组合的文字游戏。

“0反式脂肪酸”这一标签本意是用在使用了氢化植物油，但反式脂肪酸含量可忽略不计的产品。然而现在无论是否使用氢化植物油，很多产品都会使用这个标签，导致消费者很容易被虚假的安全感误导。

专家提示消费者，看懂配料表的“潜规



3月13日，河北省邯郸市邯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贸易分局的工作人员在指导邯郸小学的学生辨识安全食品的方法。新华社发 郝群英 摄

则”很重要。配料表的顺序反映了添加量大小，有助于揭示食品的真实成分。比如，全麦面包的配料表，要看全麦粉在配料表的第一位；如果白砂糖位于配料表的前3位，则说明面包的含糖量较高，需要引起注意。

去年7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食品标签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拟强化食品名称标注要求，不得使人误解。征求意见稿提出，食品标签标注内容不得以欺骗、虚假、夸大、误导方式描述或者介绍食品，不得明示、暗示疾病预防、治疗功能，非保健食品不得明示、暗示具有保健功能。

真能减肥还是非法添加？

“黛梅嘆嘆梅”“西梅SOSO果冻”“酵素软糖”……江苏省苏州市市场监管局在一起案件中查获40多种网红食品，均伪装成零食的面目出现。

江苏省苏州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检验二部部长刘岑告诉记者，该案当事人使用包含双环己甲酰酚丁、双丙酚丁等物质的“酵素粉”为原料生产加工食品，比如一种名为“黛梅嘆嘆梅”的蜜饯食品，有消费者食用后出现严重腹泻。

近年来，打着“减肥、降压、降糖”等卖点的代用茶、压片糖果、固体饮料等网红食品兴

起，消费者食用后可能会出现食欲减退、失眠、口渴、便秘等不适症状，危害健康。

记者了解到，我国食品安全法规定，生产经营的食品中不得添加药品。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保健食品标注警示用语指南》，要求在标签专门区域醒目标示“保健食品不是药物，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等内容。

中国法学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研究会副秘书长陈音江说，市面上一些酵素类网红食品，部分可能申请到了保健食品，部分仍然属于食品。这些网红食品无资质难把关，给黑作坊入市提供了便利。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就食品中非法添加违法行为发布通知，明确非法添加的新型衍生物等认定执法检验方法、组织专家出具有毒有害认定意见。

业内人士表示，这类非法添加的网红食品违法形式隐蔽、手段花哨、涉及地域人群广泛，关键是进一步落实监管职责，强化企业责任，不能执法“雷声大、雨点小”、处罚不痛不痒，要利剑高悬、形成震慑。

同时，消费者也应当增强自我保护意识，选择正规渠道购买食品，购买正规食品，一旦食用后出现不适症状，要怀疑食品中是否含有违禁成分，及时就医。

拍卖通告

拉萨市净土八一农场有限公司八一农产品市场摊位经营权公开拍租通告

拉萨市净土八一农场有限公司拟于2025年4月21日对八一农产品市场中心区摊位三年经营权面向社会公开拍租。

报名时间：2025年3月19日9:30时起至2025年4月20日18:00时止。

报名地点：拉萨市城关区八一南路八一农产品市场管理服务部办公室；详情致电：13549064482、18298351012；

上述报名信息也可关注拉萨市净土产业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拉萨市净土公司。

拉萨市净土八一农场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9日

公 告

西藏藏安翔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劳动保障监察科依法受理周海清等13名员工投诉，反映你公司收取押金及其他费用共计117000元。

我局劳动保障监察科于2024年10月23日向你公司邮寄送达《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拉人社监询字[2024]第208号），你单位已签收但拒绝提供相关材料，2025年1月14日，以邮寄送达方式依法向你公司下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拉人社监令字[2025]第4号），但你公司拒绝签收。根据《关于实施<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若干规定》第三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现特以公告形式依法向你公司送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后视为送达，请你公司在送达后的3个工作日内，根据指令书要求退还周海清等13名员工的押金及其他费用共计117000元，并将整改情况用书面报市人社局劳动保障监察科。

联系人：仝永康、曲桑 联系电话：0891-6322084

拉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3月19日

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藏海服饰商行债权申报公告

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藏海服饰商行债权人：

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4月17日裁定受理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破产清算案件（案号：(2023)藏01破申5号），后于2023年5月15日作出(2023)藏01破1号《决定书》，指定西藏博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现管理人郑重声明：

西藏博炜律师事务所作为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破产案件的管理人，依法负责债权登记、审查等工作。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藏海服饰商行的债权人应于登报刊登之日起7日内前往破产管理人（地址：拉萨市柳梧新区奥特莱斯写字楼南座10楼西藏博炜律师事务所；联系人：周中海，电话：13989094985、王林林，电话：13908903220）依法申报债权。

西藏旅游开发总公司破产管理人
2025年3月19日